



班級：餐二乙

姓名：呂心華

書名－臺灣史上最有趣的臺灣史

我的觀點

從前總聽老師說臺灣不過一百多年，沒啥歷史可言。我想大多人跟以前的我一樣，傻傻地相信自己國家那一丁點的歷史，與中國大陸、東南亞國家、遠至西洋世界相比，根本稱不上是「歷史」。不過以國語文學及臺灣史學自居的家父，總喜歡把那些老生常談的故事掛在嘴邊，每每一邊講，一邊自己笑的合不攏嘴，家母和我看他如此興高采烈的，即使不覺得有趣也僵硬地乾笑了三聲。然而，光是應付課業上大小考試，忙得我焦頭爛額，哪還有閒情逸致閱讀史普書。歷史不僅榮登我最不擅長科目榜，更是最討厭科目榜的常勝軍哩，家父鍾愛臺史的基因好像從未出現在我的身上。

還記得有天放學回家，一開門便聽到父親呵呵的笑聲，望過去他捧著一本粉色外衣的書，只見那書在他笑的抖來抖去的手中上下搖晃著。「不曉得那老小孩又在看什麼書了」我咕噥。從那晚開始，父親不時抱著那神秘的紅粉知己……啊不是粉紅書籍，時不時笑到眼睛都不見了，還偷瞄母親與我，看他似乎冀望有人能和他一同歡笑。一兩天後，父親將那書遞到我面前，「看看吧。」他說。

「臺灣史上最有趣的臺灣史」這書名不禁令我皺起了眉頭，枯燥乏味的玩意兒怎麼會有「梗」呢？那時我還一臉狐疑的望向父親。不讀還好，一讀驚人啊！沒想到都還沒翻到推薦序我就咯咯地笑出來了。不過好笑歸好笑，當時的我依然堅信「歷史」和「逗趣」無法並存，換言之這內容不是都亂寫的，不然就是為了鋪梗寫一大堆不重要的話，只有一小部分屬於正史。

隨著一頁頁地讀下去，越能感受到本書的過「書」之處。像是陷進流沙一樣，越是掙扎告訴自己這不過就是一本史普書，我陷得越深。從史前時代一直到解嚴，大大小小故事與人物，好像從趣味橫生的文字裡躍了出來，在眼前真實上演。歷史在作者的巧思中，不但擺脫了催眠讀者的命運，似乎更有一種魔力，催促著我繼續看下去。

若要舉出本書我最喜歡的一段，可能給我考慮一世紀也無法決定，因為每一篇都精彩絕倫。畢竟除了大多人耳熟能詳的那一丁點臺灣史，作者認真地把課本從不提及的部分給寫了進去。而那些鮮為人知的故事，為我串起了歷史的脈絡。懂了前因後果，我理解為何劉永福「拋下」正在抗日的臺人，易容為老婦返回大陸。一生都在大陸成長，他生平與臺灣沒有情感，沒有瓜葛，於公於私臺澎被割讓並不關他的事。我也明瞭臺灣在日本的統治下，論衛生、經濟、教育、治安等，相較光復後中華民國接手治理時，警民衝突、陸人搶地、搶工作、白色恐怖、戒嚴，其實被日本殖民反而並不像以前我想像中的可怕。

當讀完本書的最後一句話，竟有種過了很久的感覺。原來是被作者筆下的文采給拉進了書中，遂有乘時光機成為各時代的一份子之感。突然被迫回到現代，感傷之情湧上心頭，施琅說服康熙皇帝將臺灣收入版圖的畫面還歷歷在目。傷感之餘，作者教會了我一件事，歷史是不斷重演的，把那些曾發生過的事當成前車之鑑，對生在今天的我們絕對有幫助。若對史事不屑一顧，將造成悲劇輪迴重新上演，相信你我都不喜歡流血戰爭吧！

寫出有道理、有深度的文章實然不易，而佐以幽默的口吻娓娓道來，吸引各年齡層的讀者更值得敬佩。靈活運用各種「梗」為本書的最大特色，不論是電影橋段、老歌、經典書籍、新聞甚至是所謂最新潮的「網

路火星文」與「PTT 鄉民梗」，作者運用自如，讓懂梗的人會心一笑，不懂的更笑彎了腰。通篇妙趣橫生，引人入勝，並能抓住讀者的心，讓我在該笑時捧腹大笑，該難過時就像主角是我一般地難過。第一次感覺臺史與自己息息相關，而不再只是教科書中冷冰冰的文字。作者讓我重新認識了這塊土生土長的大地，為我揭開了它原本的面貌，一個活生生的、溫暖的面貌。

終於懂了，父親眼中魅力四射的歷史，父親眼中魅力四射的這本書。

